

# 苏州首批城市居民公租房开建

## 既不满足廉租房入住条件,又无力购买经适房的苏州本地居民将受益

既不满足廉租房入住条件,又买不起经济适用房的城市低收入且无房家庭的住房问题,一直困扰着苏州。昨天上午,苏州市区公共租赁住房小区暨高新区公共住房“景山公寓”正式开工。据了解,苏州市区公租房一期落成后,将解决市区400—500户低收入家庭的住房问题。

据介绍,苏州的公租房已经有10多年历史了,开始主要是为解决外来打工人员的住房问题。

昨天奠基开建的苏州市区公共租赁住房小区是第一个真正意义上针对城市居民的公租房。这部分人群属于人均月收入低于1000元,没有住房,既不符合租住廉租房的条件,又没有能力购买经济适用房的苏州本地户口的居民。一期将能解决400—500户的住房问题,而租金仅为市场价的一半左右。

苏州市区公共租赁住房地块位于南环路南、福运路西,总

建筑面积107582平方米,小区住宅为22层、32层高层建筑,建成套数1489套,以小套型为主,主要是一室户、一室半户、二室户。项目分为二期开发建设,一期开发建设4幢高层建筑将在开工后26个月内完成整体竣工验收,达到交房重要条件,首批将供应给符合住房保障条件的低收入无房家庭。

高新区景山公寓位于枫桥街道西部、占地69.87亩。小区主

要用于解决外来务工人员居住困难,分二期建设,一期投资约9800万元,包括宿舍楼5幢:共906间,周边建有超市、浴室、网吧、餐饮、娱乐、服装、百货等完善的生活配套设施,总建筑面积65840平方米,现已投入使用,目前入住人数达到7000余人。二期预计投资约7000万元,为两幢13层居家式公寓,建筑面积45000平方米。

快报记者 陈泓江

# 去年江苏用信息化手段破案11.24万起

快报讯(实习生 孙佳桦 记者 陈泓江)昨天,第五届海峡两岸暨香港、澳门警学研讨会在苏州开幕。

在昨天的首场交流会上,省公安厅厅长孙文德表示,信息化建设的大步迈进,推动了公安工作的整体跨越,江苏群众安全感连续4年位居第一,打击犯罪工作绩效连续5年位居第一,有23项公安业务工作位居第一,18项工作位居前列。据统计部门调查,2009年江苏公众安全感和人民群众对公安工作的满意度分别达到98.29%、98.37%。

“2009年,全省利用信息化手段破案11.24万起,超过破案数的60%。”孙文德说,其中,通过信息化对比抓获网上在逃人员和本地布控人员3.18万名。在刑事案件总量稳中有降,八类案件、“两抢一盗”案件持续下降的基础上,查处绩效全面超越上年,先行命案破案率达98.6%。

孙文德强调,公安信息化为建设平安江苏做出了重要贡献。江苏省社会治安大局始终保持平稳,连续7年没有发生有影响的政治事件、群体性事件和特大恶性案件;八类主要刑事案件占全部案件的比重在东南沿海省份处于最低水平,杀人案件十万人发生率降至0.98,与世界主要国家和地区相比处于最低水平;大案占比、平均案值在东南沿海省份中最低;道路交通、火灾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持续下降。

# 城乡同命同价 死者获赔36万多

快报讯(通讯员 张庆超 记者 陶维洲)虽为农业户口,但在交通事故中死亡后,同样按城镇标准计算死亡赔偿金。近日,吴江法院首次适用7月1日起施行的《侵权责任法》,对一起交通事故人身损害赔偿纠纷作出判决。不仅做到了同命同价,并且判令被告支付精神损害抚慰金,由此让死者获赔36万余元。

今年7月2日晚上7点左右,严峰驾驶电动自行车搭载其妻沿230省道由南向北行驶至吴江市太浦口大桥时,与许强驾驶的轿车发生碰撞事故。严峰经医院抢救无效,于当日死亡。根据吴江市公安局交通巡逻警察大队出具的交通事故认定书,严峰和许强负该起事故的同等责任,严峰妻子不负责任。

7月28日,严峰亲属将许强及其所投保的保险公司告上法庭,请求赔偿丧葬费等损失共计548301.2元,其中包括被扶养人生活费65765元,精神损害抚慰金50000元。

由于此案发生在《侵权责任法》开始施行之后,吴江法院适用《侵权责任法》作出判决。在法庭上,被告方认为,受害人是农业户口,应该按照农村标准计算死亡赔偿金。而根据《侵权责任法》第十七条规定,因同一侵权行为造成多人死亡的,可以以相同数额确定死亡赔偿金。对此,法院审理认为,受害人虽系外来务工人员,但在吴江居住工作满一年,赔偿标准不应区分城镇或农村标准,应同意按城镇标准计算,对原告主张的411040元的死亡赔偿金予以支持。

同时,《侵权责任法》明确规定:侵害他人人身权益,造成他人严重精神损害的,被侵权人可以请求精神损害赔偿。吴江法院根据受害人的受损害程度、侵权人的过错责任等因素确定精神损害抚慰金为25000元。最终,吴江法院判决肇事车辆投保的保险公司赔偿原告111063.2元,许强赔偿原告256838.8元。

审理此案的法官表示,这是吴江法院作出的首例适用《侵权责任法》判决。据悉,在《侵权责任法》实施之前,如果交通事故肇事方已经被追究刑事责任,原告方再主张精神损害抚慰金则法院不予支持。

(文中人物系化名)

# 黑衣男子持刀当街砍伤3人

## 一名民警和一名辅警在制服他时均受伤

昨天15点左右,在常州新市路上,一个20多岁的青年男子从电动车上下来后,持刀将3人砍伤。怀德桥派出所副所长和一名辅警在制服男子的过程中头部受伤。

### 黑衣男当街连砍三人

昨天下午,记者接到爆料,称下午3点左右,有人在市区的金色新城菜场附近持刀砍人,有3名路过群众被砍伤,一名民警和一名辅警在制服歹徒的过程中也被砍伤。随后,记者迅速赶往事发地点。

事发地点是一家名叫小高的美发连锁店。几名女店员告诉记者,当天下午3点多,店里的两名员工蹲在门口看自己的手机,这时一个男子持刀走了过来,那把刀有40多厘米长,对着两人就是一顿砍。

两名员工站起身就逃,其中一人向马路上逃,另一名员工逃到店内,上了楼将房门反锁。持刀男子追进店里转了几圈,“当时他在店里来回走了两圈,眼神吓人,我们都不敢动”。随后该男子出了店,在店外持刀站了五六分钟,然后向西走了。路上的人都纷纷躲避,男子途中又砍伤一名路人。

女店员告诉记者,砍人的男子大概三十岁不到,穿的是黑色



伤者吴某颈部被划伤

衣服,平头,皮肤黑黑的,农民工打扮。

### 伤者:他下了电动车就砍人

记者在常州第一人民医院输液室找到了两名被砍的美发助理吴某和司某。吴某的颈部被划出20厘米长的口子,不过只是皮外伤没有大碍。而司某的右手臂、后颈,以及右耳被砍了好几刀,有一刀甚至从脸部划到了耳朵。

吴某告诉记者,当时小高美发店的大多数员工都到总部培

训了,店里除了三四个男的,基本都是女孩。由于生意比较清淡,吴某和司某就蹲在店门口,掏出手机看小说。“突然,一辆电动车在我们面前停了下来,当时我们也没有注意,这种情况太平常了。”

这时,他发现电动车上下来下的男子居然举起了一个银光闪闪的东西,紧接着疼痛就从他后颈蔓延开来了。“我赶紧向前一个打滚窜了出去,跑到了马路对面,后来这个穿着黑色衣服的男

子拿着半米长的砍刀追着司某跑进了店里。”吴某赶紧拿手机报了警。

“我是一点没想到会被砍了三四刀。”司某告诉记者,当时他的第一反应是往店里跑,“我一口气跑到了二楼的包厢,赶紧把门锁反锁了。”司某表示自己当时心跳得很厉害,一直在想自己是跟谁结下仇了。

### 制服持刀男,民警辅警均受伤

怀德桥派出所接警后,副所长孟伟民带着一名辅警迅速赶往现场,在路上与持刀男子相遇。民警喝令男子放下刀,但对方不仅不听,还持刀扑向民警。民警上前与男子搏斗,最终制服了对方。在搏斗过程中,孟伟民和辅警均受伤。

派出所民警说,被砍伤的路人都与持刀男子素不相识。行凶男子姓王,安徽蚌埠人,据其交代是常州某企业的临时工。砍人动机不明,从其行为来看,警方怀疑他可能存在精神方面的疾病。警方正在对王某进行精神病鉴定。记者了解到,协警伤势是轻微伤,在医院留观室观察治疗,而副所长因为胸部和头部被砍,正在手术室进行手术。

快报记者 葛小林 文/摄

# 常州公安开微博 发布权威信息

最近不少网民发现,一个叫“平安常州”的微博十分火热,接连发布了两起突发警情。记者从常州市公安局了解到,常州公安系统已有越来越多的民警运用网络增进与群众的沟通,网络警务渐成风尚。

8月16日,常州市公安局在新浪网开通“平安常州”博客、微博(http://blog.sina.com.cn/czsgaj)以来,博客和微博访问量已近20万人次。年内,全市7个辖市(区)局、分局及各支队将全部开通博客、微博。

“平安常州”博客、微博重点针对突发性事件或网媒关注的热点问题跟踪播报,第一时间发布权威信息。如10月15日上午,一交通违法驾驶人在闹市区驾车连续疯狂冲卡被民警截获,一执勤民警在堵截中轻微擦伤。

事发后,网民发帖称:“听朋友说一辆轿车连续闯红灯,有警察倒地,七八名民警受伤,细节不是很清楚。”10分钟内该帖被点击1000余次,市公安局立即在主题帖后跟帖公布事件真相,同时在实时播报栏目中跟踪发布调查进展。

通讯员 沈亚瑾 快报记者 葛小林

# 一把火烧了价值上千万的邮票

## 专家表示可能性不大

近日,苏州太仓市康乐小区某居民家中失火,网上风传这把火烧掉了主人收藏多年的邮票。昨天,记者前往现场一探究竟。收藏者陆先生表示,这把大火让自己损失至少1000多万元,而苏州市集邮协会的专家则认为可能性不大。

### 收藏者:1500斤邮票被烧光

昨天下午3点半,记者来到位于太仓市区的康乐小区,找到了火灾发生地。该户人家大门敞开,户主陆先生正站在客厅里商量装修事宜。记者看到,整个客厅从墙壁到天花板烧得一片漆黑,但有3个房间没有失火。客厅里随意堆放着五六个蛇皮袋,里面是一叠叠残破不全的邮票。

陆先生告诉记者,自己今年58岁,是一位邮票收藏者,以买卖邮票为生。30多年来,他买回了大量邮票,极为珍贵的放入保险箱,其他则放进了原本用于存放水果的硬纸板箱中。“客厅里我放了大概25箱,全



被烧得残缺不全的邮票

被烧光了。”据陆先生估算,此次烧毁的邮票总重达1500多斤,“这回总损失估计至少1000多万元。”

### 最珍贵的邮票没被烧

陆先生表示,和未失火的3个屋子里存放的邮票相比,客厅烧毁的邮票只能称为二流。因为这3个房间中收藏的都是中上等邮票,其中价值最高的是一枚1963年出版的“梅兰芳小型张”邮票,目前值16万元。

### 专家:损失千万可能性小

对于陆先生所说的1000多万元的损失,苏州市集邮协会的专家表示可能性不大。该协会集邮专家孙泉福表示,“目前市场上超过1万元以上的邮票非常罕见,而陆先生所烧毁的邮票多是成版的,价值相对较低,即便是单枚‘梅兰芳小型张’邮票的市值也不过在8万元左右。”

快报记者 何寅平 文/摄